

合肥市29个专业技术等级职位工资指导价昨出炉

厨师年薪过7万 蓝领薪金多飘红

记者昨日从合肥市人社局获悉,今年全市155个职位(工种)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已经合肥市政府同意并正式出台。昨日,合肥市人社部门公布了其中29个专业技术等级职位工种(包括20个高级技师、技师等工种)的工资指导价。记者在已公布的工资指导价位中发现,中式烹调师高级技师连续两年蝉联冠军,今年更以7.15万的年薪位于29个专业技术等级职位工资指导价位之首。 记者 刘元媛

》》“蓝领”工资普遍“飘红”

此次发布的29个专业技术等级职位涉及中式烹调师、车工等多个职位。其中职位按照专业(技术)等级分类又包括高级技师、技师、高级工、中级工等。记者从发布的工资指导价位表中发现,今年各岗位工资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涨幅。中式烹调师高级技师岗位更是以7.15万的年薪再次蝉联薪资冠军,较去年的6.7万年薪上涨了4400元。

从工资指导价位上看,很多高级技师的年薪已经直逼白领。如中式烹调师高级技师年薪为7.15万,焊工高级技师的年薪为5.9万等。此外,众多岗位年薪普遍上涨。中式烹调师技师年薪为62300元,比去年涨了1300元;其次要数焊工,高级技师水平最高年薪为59300元,比去年的58700元涨了600元;汽车维修工、电工等职位的高级技师年薪都超过5万元。

》》“岗位”薪资差距最大为8倍

在昨日发布的工资指导价位表中,不同岗位间的薪资差距很大。记者发现,中式烹调师高级技师职位年薪最高为7.15万元,年薪最低的为推销员初级工仅为8900元,二者相差8倍之多。

为2.99万。同一岗位的最高薪资是最低薪资的2倍之多。其他一些职位,高位数年薪与低位数年薪差距很多在2-3倍。

据了解,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的高数位、中数位和低位数反映了该职位(工种)工资收入的最高水平、平均水平和最低水平。用人单位和求职者在谈薪酬时可作为一个心理价位进行参考。

另外,同一岗位的薪资也分为高、中、低位数之间差距也不小。以中式烹调师为例,高级技师年薪高位数为7.15万,低位数



》》求职看看“指导价”心里“有底”

“金九银十”正是求职的黄金时节。劳动者在求职时别忘了看看工资指导价,在和企谈薪酬的时候心里会有底。合肥市职介中心的负责人告诉记者,中心将很快在求职大厅的滚动屏幕上公布2010年的工资指导价位表。求职者和企业在招聘现场就能看到最新的工资指导价。

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的出台,就是为了建立与现代企业相适应的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充分发挥劳动力市场对企工资分配的调节作用,为劳动力供求双方协商确定工资水平提供客观的市场参考标准,更好地促进就业。

该负责人还表示,这个指导价让求职者和企业都有了个心理价位。企业开出的薪酬低于最低标准会招不到人。求职者在谈薪酬的时候也会有个“心里价”。合肥市人社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劳

“但工资指导价位只具有指导性,不具强制性。求职人员在找工作时,可以作为与用人单位谈薪酬的心理价位参考,减少劳动力供求双方的盲目性。”记者从合肥市人社局获悉,其他126个职位的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也将在近期陆续公布出来。

超市临期食品无警示: 利了商家, 苦了市民!

工商总局早已出台相关文件, 却鲜有超市履行

随着市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超市里的食品种类也日渐增多。而对于老年人和粗心大意的市民来说,在琳琅满目的食品中常常会买到快到期的食品。“扔又舍不得,退又退不掉”,是这些市民普遍的心声。而工商总局早已出台相关文件,却鲜有超市履行。

见习记者 李皖婷

市民渴望 有告示牌提示临期食品

家住合肥的戴奶奶,由于年纪大了,眼神有些不好。有时去超市买东西,就会买回一些快要到期的食品。“小孙子喜欢喝鲜奶,可是鲜奶盒子上的生产日期比较小,我有时看不清,好几次买了第二天就到期的

鲜奶回去。”戴奶奶说,她也不好意思每次买东西都向售货员询问食品什么时候到期,“要是食品货架旁边有告示牌,提示我哪些东西快到期就好了。”这是戴奶奶的心声,也是很多市民普遍的愿望。

多数超市 临期食品根本没有提示

昨日上午,记者走访了合肥市的数家超市后发现,大多数超市并未按要求专门设立临近保质期食品专柜,临近保质期的食品大多是和新鲜食品放在一起混杂销售。

保质期的食品。而这家超市售卖的糕点更是夸张,记者发现有些面包的保质期为3天,而就在当天到期,不但没有任何提示,反而与保质期分别是19日、20日的面包混合放置;至于散装的腌制食品和大米等,甚至连生产日期和保质期都看不见。面对记者的追问,销售人员说:“生产日期都是写在上面的,你自己看看不就知道是否即将到期了吗?”



相关文件 早已出台 无奈鲜有履行

记者了解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早在2007年就出台了《关于规范食品索证索票制度和进货台账制度的指导意见》,其中明确规定:乡镇、街道和社区食杂店对即将到保质期的食品,应当在进货台账中作出醒目标注,并将食品集中陈列或向消费者作出醒目提示。

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因为这个规定只是一个指导性意见,不是强制规定,所以商家并没有义务在卖场内将食品集中陈列或者向消费者作出醒目提示。“我们在检查的时候,也只是会提醒商家必须销毁到期食品。至于是否设立临期食品专柜,如果他们不履行,我们也不能强制他们执行。”该工作人员显得有些无奈。

既然已经做出了规定,为何却很少有超市履行?安徽省工商局的相关